

证券代码：600318

股票简称：新力金融

公告编号：临2017-009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并进行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8 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安徽新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力投资”）通知，新力投资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并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新力投资于近日解除了其质押给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 31,2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91%）公司股份。原质押公告内容详见刊登于 2016 年 7 月 1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上述股份解除质押后，新力投资于 2017 年 2 月 7 日将其持有的公司 31,250,000 股质押给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用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为 2017 年 2 月 7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19 年 8 月 8 日，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相关证券质押登记手续。

截止本公告日，新力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48,400,085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20%。新力投资本次质押 31,25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64.57%，占公司总股本的 12.91%。

特此公告。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9 日